

# 111 年環境知識競賽雲林縣初賽競賽須知

## 壹、活動目的

為提升國民環境素養並建立環境知識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各直轄市及縣(市)環境保護局舉辦環境知識競賽，鼓勵各級學校學生及民眾參與；以趣味、刺激的競賽促進全民環境知識學習風氣，在寓教於樂中習得正確的環境知識，讓全民瞭解環境保護及實踐愛護環境的重要性。在公平、公正及公開之原則下辦理本次競賽，特訂定本競賽須知，惟因應 COVID-19 疫情，後續將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滾動式調整。

## 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雲林縣政府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環境保護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綠信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參、活動日期(暫定)

- 一、雲林縣初賽：111 年 10 月 02 日(日) 07：30-17：00
- 二、全國決賽：111 年 11 月 19 日(六) 08：00-15：30

## 肆、活動地點(暫定)

- 一、雲林縣初賽：雲林縣政府大禮堂(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 515 號)
- 二、全國決賽：臺灣大學(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)

## 伍、活動對象

地方初賽及全國決賽皆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(職)組及社會組等 4 組。

## 陸、報名資格

每人僅能選擇一縣(市)依照參賽資格選擇組別報名參加地方初賽，冒名或重複報名者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為持續 110 年度環境知識競賽全國決賽參賽經驗及知識量能，因此優先保障 110 年度雲林代表隊有 111 年度雲林縣初賽參賽資格。

表 1、111 年度環境知識競賽雲林縣初賽參賽資格

組別	參賽資格
國小組	111 學年度(8 月以後)國民小學在學學生
國中組	111 學年度(8 月以後)國民中學在學學生
高中(職)組	111 學年度(8 月以後)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在學學生 (含五專 1-3 年級學生)
社會組	年滿 18 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

註.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且未取得學籍之學生如欲報名國小組、國中組或高中(職)組，請洽環保局個別報名。

## 柒、活動流程

活動流程如表 2 所示，各參賽組別依下列時間進行報到。

表 2、環境知識競賽地方初賽活動流程

時間	活動流程	組別	備註
07:30-08:00	報到時間及選手進場	國中組	量測體溫、消毒
08:00-08:10	開幕式(長官致詞)	-	
08:10-08:20	競賽規則說明	國中組	-
08:20-10:20	競賽時間		淘汰賽
			閱卷及題目解析 驟死賽、PK 賽
10:00-10:20	報到時間	高中(職)組	-
10:20-10:30	選手進場		
10:30-10:40	競賽規則說明		
10:40-12:00	競賽時間		淘汰賽 閱卷及題目解析 驟死賽、PK 賽
12:00-13:00	休息與午餐時間		
12:30-12:50	報到時間	國小組	-
12:50-13:00	選手進場		
13:00-13:10	競賽規則說明		
13:10-14:20	競賽時間		淘汰賽 閱卷及題目解析 驟死賽、PK 賽
14:00-14:20	報到時間	社會組	-
14:20-14:30	選手進場		
14:30-14:40	競賽規則說明		
14:40-16:20	競賽時間		淘汰賽 閱卷及題目解析 驟死賽、PK 賽
16:20-17:00	頒獎典禮		

## 捌、報名方式

表 3、報名資訊(暫定)

	國小組	國中組	高中(職)組	社會組
報名方式	統一於 <a href="http://www.epace.com.tw">http://www.epace.com.tw</a> 完成報名程序 恕不受理競賽當日報名			
	1.由學校單位統一上網填寫報名資料 2.如無法報名請電洽雲林縣環境保護局相關承辦人員			個別網路報名
報名日期	自 111 年 6 月 15 日至 111 年 9 月 16 日止，逾期不予受理			
人數限制	學校總人數		名額上限	
	不超過 100 名		5 名	
	100(含)~300 名以下者		8 名	
	300(含)~700 名以下者		10 名	
	700(含)~1000 名以下者		15 名	
	超過 1000 名		20 名	
	總人數上限 120 名	總人數上限 120 名	總人數上限 50 名	上限 90 名

## 玖、競賽題目命題範圍

題目包含政府政策及時事、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之指定影片及環境知識相關議題。前述指定影片置於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(<https://elearn.epa.gov.tw/>)之知識競賽影片專區，111 年指定影片名單如表 4。

表 4、111 年環境知識競賽之指定影片名單

序號	影片名稱	環境教育時數
1	大自然的真相－動物篇	0.5 小時
2	幻蛾－臺灣蛾類之美	0.5 小時
3	向海致敬－海陸聯合地震海嘯觀測	1 小時
4	環保又創新 廢物變黃金？環保愛地球 循環經濟夯！	0.5 小時
5	【客家文藝復興 2 靚靚六堆】水的靈感	0.5 小時
6	【客家文藝復興 2 靚靚六堆】產業創新	0.5 小時
7	2021 綠動生命劇會愛地球	0.5 小時
8	綠色化學－生活中的化學	1 小時
合計		5 小時

## 拾、競賽規則

採「淘汰賽」及「驟死賽」二階段辦理，各階段賽如遇同分，造成超過或不足錄取名額情形，再以「PK賽」決定最後勝出者。產生各組前5名(備取3名)代表雲林縣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教育部共同辦理之全國總決賽。

### 一、淘汰賽

- (一)各組別參賽者決賽至多110位。
- (二)參賽者攜帶大會名牌及有照片身分證明文件(學生證、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)準時入場，對號入座，所有參賽者統一將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置於桌面，以備核對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三)競賽題目採現場投影方式呈現，每1題為一幕，司儀宣讀完題目及選項後，參賽者隨即作答，當司儀唸出「下一題」時，則布幕切換至下一題畫面。
- (四)以畫卡方式答題，大會發放競賽答案卡，參賽者應自備2B鉛筆及橡皮擦，必要時可使用透明墊板或透明鉛筆盒(不得有圖形、文字印刷於其上)，其他非競賽用品請勿攜入賽場，亦不得向其他參賽者借用文具。
- (五)競賽題目皆為4選1之「選擇題」，題目65題。
- (六)競賽答案卡須用黑色2B鉛筆畫記，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畫記擦拭乾淨，不得使用修正液(帶)，如有畫記不明顯或污損等情事，導致電腦無法辨認者，其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(七)競賽答案卡僅可畫記各題答案，故意或污損競賽答案卡，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八)當司儀宣布停止作答時，不論答畢與否應立即停止作答，競賽答案卡一併由大會工作人員收回，不得攜帶出競賽場地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九)繳交競賽答案卡後，現場以投影方式，每5題為一幕公布競賽題目及答案。若該競賽題目及答案有疑義時，應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，並當場由裁判解釋判定，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- (十)現場公布進入驟死賽名單，各組取分數前50%名額進入驟死賽，若前50%之門檻有同分者，最多增額錄取10名，人數超過10名則現場以PK賽決定之。

### 二、驟死賽

(一)參賽者攜帶大會名牌及有照片身分證明文件(學生證、身分證或健保卡)準時入場，對號入座，並將身分證明文件置於桌面，以備核對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
(二)競賽題目為 4 選 1 之「選擇題」，每位參賽者桌上有分別標記 1 至 4 號碼之 4 面不同牌子，參賽者以舉牌方式答題，答錯者立即淘汰，至產生前 5 名之名次為止。

(三)司儀宣讀題目後唸出「請準備」，參賽者手持選定牌子但不舉起，待司儀唸出「3、2、1，請舉牌」時，全體參賽者必須同時將牌子舉至胸前高度，未舉牌或舉牌後換牌者，視同該題答錯立即淘汰。

(四)答對之參賽者留在原座位繼續回答下一題，答錯之參賽者依照賽場工作人員指示離場，不得於競賽場中逗留。

(五)未能分出前 5 名之名次時，應先進行「PK 賽」決定之。

(六)對競賽答案有疑義時，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，由裁判當場解釋判定，競賽進入下一題或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
### 三、PK 賽

(一)依循「驟死賽」規則第 2 點至第 5 點辦理。

(二)PK 賽以優先進行後段名次序位賽為原則，若參賽者當場棄權不予遞補。

(三)「淘汰賽」之 PK 賽，應持續到分出晉級「驟死賽」者為止。

(四)「驟死賽」之 PK 賽，應持續到分出前 5 名之名次為止。

(五)對競賽答案有疑義時，同驟死賽規則第 6 點辦理。

## 壹拾壹、獎勵辦法

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(職)組、社會組各取前五名，代表雲林縣參加全國總決賽，獎勵方式如表 5 所示。

表 5、雲林縣環境知識競賽地方初賽獎勵(暫定)

獲獎名次	獎勵方式
第一名	獎狀乙紙、獎金新台幣 10,000 元
第二名	獎狀乙紙、獎金新台幣 7,000 元
第三名	獎狀乙紙、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
第四名	獎狀乙紙、獎金新台幣 3,000 元
第五名	獎狀乙紙、獎金新台幣 2,500 元
第六-十名	獎狀乙紙、獎金新台幣 500 元

註:共分為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及社會組四組。

(一)每組比賽前 5 名者，除可獲頒獎狀及獎金外，並將代表雲林縣參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11 年全國總決賽；如各組前 5 名屆時因故無參加，則依序由優勝名次遞補。全國總決賽預定於 11 月 19 日(星期六)假國立臺灣大學辦理。

(二)取得 111 年雲林縣環境知識競賽代表權參賽選手之學校或獲全國總決賽前 5 名者，建請學校依權責為獲獎學生及指導老師辦理敘獎。

## 壹拾貳、場外設攤宣導活動

藉由環保政策宣導活動，提供隨行家長及未參賽民眾學習環境教育的管道，使民眾更瞭解全民綠生活之觀念，達到愛護環境，保護地球的目的，其規劃內容如表 6。

表 6、場外設攤宣導活動(暫定)

項目	名稱	示意圖
1	標章翻翻樂：以教具轉牌相同綠色標章之正確組合，並引導認識標章含意。	

2	環保綠點註冊：推廣環保集點進行註冊並介紹綠點。	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### 壹拾參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賽者應遵守競賽規則，且應準時完成報到手續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- 二、各組競賽皆有 2 位專家學者擔任裁判，其中 1 位為裁判長，賽事進行中如有爭議，以裁判長判決為準。
- 三、參賽者如有不可抗拒之因素須調整賽場座位，請於競賽說明開始前向現場工作人員提出，競賽說明開始後恕不受理。
- 四、參賽者經判定取消參賽資格時，則同時喪失領取獎金及獎項資格。
- 五、非競賽用品如參考書、文宣品、計算紙等，以及電子辭典、計算機、行動電話、平板電腦、智慧型手錶、呼叫器、鬧鐘、收音機、MP3、MP4 等多媒體播放器材，不得於競賽過程中使用；若攜入賽場者，須於競賽說明開始前，放置於賽場內大會工作人員指定之位置；電子產品須先關機或拔掉電池。若未依規定放置，無論是否發出聲響，經發現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六、參賽者競賽時不得飲食、抽煙、嚼食檳榔或口香糖等，並應保持競賽環境整潔，並注意安全衛生與公共秩序。
- 七、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，迫切需要在考試時飲水或服用藥物，須於賽前持相關證明資料經大會同意，在大會工作人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。
- 八、競賽開始後，若有身體不適請舉手並由大會工作人員陪同至大會服務中心，進行初步處理(嚴重者將送醫求診)，並依競賽者意願可由大會工作人員陪同回競賽會場，但不得要求延長競賽時間或補考。
- 九、競賽場內嚴禁談話、左顧右盼等行為。若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，作弊事實明確者，取消競賽資格。
- 十、競賽進行中嚴禁參賽者隨意走動進出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十一、參賽者之相關陪同人員請勿進入競賽會場。
- 十二、如遇警報、地震，應遵照大會工作人員指示，迅速疏散避難。
- 十三、有關獲得獎金者之所得扣繳相關事宜，獲獎者依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8 類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，並依同法第 88 條規定，應繳納所得稅 10%。

- 十四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本活動已申請為環保低碳活動，不提供一次用餐具，請參加活動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- 十五、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各項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與增修權，並保留變更競賽活動辦法及獎金、獎品內容之權利。
- 十六、本規則及競賽相關事項登載於 111 年環境知識競賽決賽活動網站。
- 十七、本競賽須知奉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#### 壹拾肆、初賽場地位置及配置概況



圖 1、雲林縣政府大禮堂

- 一、因應「社交距離」室內保持 1.5 公尺規定，大禮堂座位安排以中間隔 1 個空位為主。
- 二、各間隔座位以膠帶纏繞強制區隔，並貼上提醒圖卡，以利宣傳防疫安全距離及場地注意事項。
- 三、各間隔座位以膠帶纏繞強制區隔，並貼上「請勿登座」提醒標語，以利宣傳防疫安全距離及場地注意事項。
- 四、通過初賽參賽者，聽從工作人員指引進行複賽及 PK 賽，淘汰者須離場。
- 五、驟死賽與 PK 賽出口外側安排人員，向各組前五名選手解說總決賽應注意事項及相關需繳交資料。

## 壹拾伍、交通方式

### 一、自行開車

- (一) 國道一號：過斗南交流道後接 78 號東西向快速道路，往斗六古坑方向，在斗六出口下快速道路，沿著仁義路直走中山路到大學路左轉行駛到底，於丁字路口右轉至雲林路，雲林縣政府即在右手邊。
- (二) 國道三號：過斗六交流道，於古坑交流道接 78 號東西向快速道路，往斗六古坑方向，在斗六出口下快速道路，沿著仁義路直走中山路到大學路左轉行駛到底，於丁字路口右轉至雲林路，雲林縣政府即在右手邊。



圖 2、雲林縣政府位置圖